

##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送达。

2. 本次董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0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与会董事长郭瑾女士主持。

3.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公司基于实际经营的情况和整体战略规划考虑，为优化资源配置，精简组织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决定注销 SEMICON LIGHT (CHINA) COMPANY LIMITED，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后续发展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 2. 审议通过《关于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同时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需求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